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〇四四冊

本書是宋代現存全部文章的總集，包括辭賦、駢散文和詩詞以外的其他銘文。收錄兩宋九千餘位作家的各體文章十餘萬篇，總字數約一億。內容遍及歷史、文學、藝術、哲學、宗教、經濟、教育、軍事、法律制度等各個方面。

全
宋
文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〇四四冊



目錄

全宋文卷九四二

宋仁宗 三

提轉具赦前刺面軍人元犯詔	一
賜耶律宗信襲衣金帶詔	一
真宗山陵祔廟畢曲赦兩京德音	二
馮拯加恩制	二
錢惟演罷樞密使制	三
令糾察刑獄提轉及州縣長吏凡勘斷公事并須躬親閱實詔	三
開封府諸縣煙火盜賊等公事令兵馬都監同縣司施行詔	四
夏守恩加恩制	五
諸處奏到見禁文狀并斷訖公案直送刑部詔	五
保舉有私罪選人事詔	六
諸州所進實封文字依式封書詔	七

禁賣田避役及增置酒場詔	七
司天監五官正不得差監庫務詔	八
歲旦等日不得斷極刑詔	八
三班差使殿侍在外歲滿不得妄作名目差遣入京詔	八
定大樂鼓吹兩局樂工等詔	九
差發諸軍人員兵士赴逐處不得斂掠錢物詔	九
改天聖元年詔	一〇
令二府大臣經度三路軍儲詔	一一
及時準度河北河西糧草詔	一一
商販客旅於山陽樵務算請茶課合納稅錢事詔	一一
奉安真宗御容於西京應天院曲赦西京德音	一二
傳宣營造屋宇須經三司檢計功料方給官物詔	一三
令張士遜等詳定茶鹽利害詔	一三
未歷任京朝官祠祭行事給俸見錢折支詔	一四
監在京諸庫務選歷任京朝官詔	一四
諸行郎中至京官以出身等具爲班簿進內詔	一四

拯卹徐州民詔	一五
令近臣舉諫官御史詔	一五
經揀庫與香藥庫文帳併作一道供申詔	一五
用心點檢納折博入中官物詔	一六
造土珠等賣與綱運拌和斛斛人許告捉送官詔	一六
改易犯皇太后父諱官名州縣名詔	一七
出官流內銓人令歸司詔	一七
令錄引見與職事官詔	一七
京朝官外任朝辭宣諭事詔	一七
鹽綱留得耗鹽等第支賞詔	一八
淮南等鹽亭戶賣納鹽貨本場須依條兩平秤納詔	一八
初赴銓集人父母年及七十許注近任詔	一九
初任監當使臣磨勘差遣詔	一九
許禮部貢院舉人期親卑幼等應舉詔	二〇
諸處職田依條召佃詔	二〇
令兩浙勸農司給還轉運使副蘇州元標職田詔	二〇

聽蔚昭敏入朝不拜詔	二二一
填納汴河糧綱到京欠數事詔	二二一
赦諸道雜犯死罪已下德音	二二一
升朝官歲準御札舉官數詔	二二二
補蔭京朝官與親民事詔	二二二
定陝西緣邊州軍入便糧草添饒錢數則例詔	二二三
令淮南等路轉運司擘畫上京斛斗數及年額詔	二二三

全宋文卷九四三

宋仁宗 四

馮拯罷相制	二二四
王欽若拜相制	二二五
朝臣武臣被舉爲邊上知州赴闕磨勘取旨詔	二二五
糴場以濫惡高估入官許人陳告詔	二二六
詣登聞鼓院妄進文狀依法斷遣詔	二二六
幕職支俸及選叙事詔	二二六
遣使臣往視滑州修河役兵詔	二二七

開封府六曹官無得差出外詔	二七
配隸南北作坊諸軍家口及裁造院所招女工并放從便詔	二八
禁伎術官干請皇族要官論薦詔	二八
左右築毬相撲軍所請死馬令皮剝所依舊例支詔	二九
禁晉慈州私鑿詔	二九
徙陝西緣邊軍馬屯內地詔	三〇
蔭補京朝官監當有私罪者及八年與親民詔	三〇
臣僚封事下三司先具利害以聞詔	三〇
磨勘選人事詔	三〇
禁典獄者及捕盜官輒榜平民詔	三一
禁諸州軍專行配遞罪人詔	三一
禁巫覡挾邪術害人詔	三一
誠告貪污詔	三一
選人爲京官更增舉主一人詔	三一
罷實行簿詔	三三
諸道州府弓手等因捉殺人賊受傷者支錢詔	三三

宜州都知兵馬使三年滿依例赴闕與班行詔	三四
禁駙馬都尉等與清要權勢官私第往還詔	三四
令南曹與刑部會問過犯事詔	三四
管押三番使臣起請擘畫未便事件等關報國信所詔	三五
禁屠宰日祠祭合用肉仍宰殺供應詔	三五
修補落水舟船詔	三五
陝西軍士春冬衣絹特支與本色詔	三六
皇城司親從親事官作過移配事詔	三六
御史臺主簿注官詔	三七
貢舉條約詔	三七
今年貢舉依咸平二年體例施行詔	三八
兩制等受命日告謝詔	三八
開封府禁勘公事干係外州軍公文令入馬遞發放詔	三八
令諸路州軍常留縣令處分公事詔	三九
救火人員偷取財物捉獲者量與酬獎詔	三九
酬獎淮南等路巡檢等捉賊有功人員詔	四〇

貶降官具元犯以聞詔……………四〇

令諸路用心捉賊詔……………四一

緝賊公人等自作非違放縱賊人當行嚴斷詔……………四二

賁提轉不案李應機詔……………四二

雄州等被邊之地幕職官選進士出身人詔……………四三

貢院所試舉人不能對策者特免退落詔……………四三

遣官詣五嶽四瀆祈雨詔……………四四

謝雨詔……………四四

答馮仁俊奏詔……………四四

諭供庖務牛羊司預先收買及式樣祠祭猪詔……………四五

全宋文卷九四四

宋仁宗 五

宮闈令有期周喪給假詔……………四六

豫支紬絹價錢取人戶情願詔……………四六

差官覆檢屍首詔……………四七

開封府諸縣折納稅賦詔……………四七

遣醫官驗視起居橫行日請假百官詔	四七
答國信所奏詔	四八
蜀州四縣折納夏秋稅布止令新津縣置庫受納詔	四八
王欽若等請聽樂表不允詔	四八
三司檢法官有闕令流內銓揀選詔	四九
有事南郊御札	四九
宰相等表上尊號不允批答	五〇
商旅算射十三山場茶貨收稅事詔	五〇
舉官已遷改而貪污許元舉官以狀聞詔	五一
審刑院舉詳議官須先會問本人詔	五一
諭中書門下加上真宗尊謚詔	五一
選官勾當真楚泗州糧料院詔	五二
新及第進士宋郊等等第授官詔	五三
天安殿發皇太后冊詔	五三
倉場所收頭子錢不得枉有破用詔	五四
殿帥王守斌罷軍職移鎮加恩制	五五

王守斌建節諭永清軍敕書	五六
楊崇勳建節殿前副都指揮使制	五六
彭睿建節侍衛馬軍副都指揮使制	五七
夏守贊建節侍衛步軍副都指揮使制	五八
外處請賞給折支物色所差管押使臣不得稽遲詔	五九
法酒庫支撥法酒造醋詔	五九
南郊赦天下制	六〇
加賜輔臣親王文武臣僚內外諸軍將士詔	六一
立郭皇后制	六二
京朝官丁憂服闋事詔	六三
真楚泗三州排岸使臣經保舉與親民差遣詔	六三
勸學詔	六三
李道宗等令吏部銓與注官詔	六四
以二稅折科塞河梢芟詔	六四
開封府等地親民官帶開治溝洫河道事詔	六四
真宗忌日不視事詔	六五

罷刊印初學記等書詔	六五
陝西災傷州軍持杖劫倉廩者減罪詔	六五
金明池教習船列水嬉禁士民奔湊詔	六六
巡檢人員等收送公事詔	六六
管押三番使臣請領器物事詔	六七
鞍轡轡等須依式製造詔	六七

全宋文卷九四五

宋仁宗 六

令裁造院止絕官僚就本院幫請衣服段子詔	六八
監送配遞罪人不得淹滯詔	六八
權住貢舉一年詔	六九
京朝官釐務得替限日投納家狀或赴闕詔	六九
臣僚奏薦子弟不得奏無服之親詔	七〇
京朝官等分日見辭日詔	七〇
三炭場監官專副替代事詔	七〇
荆湖客船載官糧回日免力勝錢詔	七一

令轉運司奏聞所部知州等老疾不任事者詔	七一
益屯備內屬諸部諭趙德明詔	七一
環州蕃部內附者給土田詔	七二
邊戶爲羌所擾者蠲租復役詔	七二
禁在京禪院舟船不依次駕放并欺壓百姓舟船詔	七二
歸遠指揮本管人員區分作過軍人致死具事由奏裁詔	七三
請投龍處所不開建道場詔	七三
見任并帶職京朝官磨勘事詔	七四
諸科舉人明習經義者許自陳量加試問詔	七四
外任朝臣已辭及代還未見許赴燕詔	七四
司天監奏災異據占書以聞詔	七五
龍竿城等增置蕃落兵指揮詔	七五
提點刑獄勾當許舉官詔	七五
司天監詳定公事須依經據詔	七五
令環慶路部署司察巨猾捕誅詔	七六
爲糧綱事諭江南淮南等路排岸催綱巡檢使臣詔	七六

答皇城司放見兵士奏詔	七七
配隸罪人令長史以下集廳事錄問詔	七七
賑晉絳陝解等州詔	七八
春冬月在京及畿內縣鎮致死事理分明者更不覆驗詔	七八
答朱諫乞量定福州屯田租課罷行估賣奏詔	七八
王曾進昭文相制	七九
張知白拜相制	七九
裝載揚州等處稅倉和糴斛斗依裝轉般倉例詔	八〇
應請般小河運糧鹽人員坐船許乘載家計物色詔	八〇
皇城司差親事官於文思院銷鎔所把門搜檢詔	八一
軍人犯私置兵器連累負犯者并從杖罪詔	八一
轉運司等差官勾當公事不得別給驛料詔	八一
禁陝西弓箭手典買租賃蕃部土田詔	八二
州院勾押官已下犯入己贓不得隨例遷轉詔	八二
按察官不舉犯贓官吏并劾罪詔	八二
以改更茶法計置糧草前後數目不同事理失當責罰張士遜等詔	八三

全宋文卷九四六

宋仁宗 七

令開封府曉示在京倉場庫務陳首收捉恐喝錢物者詔	八三
秦州合要酒米麴麥許客旅入中詔	八四
令京西河北淮南諸路平糶價濟貧詔	八四
外官代還許以公租餘俸市物詔	八五
禁采大龜剥取龜筒詔	八五
抽差人匠外役令事材場相兼品配差撥詔	八五
開封府民貨店宅務客店者免差遣詔	八六
大辟情理可憫及刑名疑慮許具案以聞詔	八六
兩浙裝鹽舟船合用鋪襯等物官給詔	八七
貢舉詔	八七
士有文而操檢不修者禁州郡薦送詔	八八
入內侍省提舉郡縣主諸院公事所不許無例而乞恩澤詔	八九
客旅興販權務茶貨納稅錢事詔	八九
許待制已上臣僚子弟鎖廳應舉詔	九〇

禁衷私織造異色花紋匹段等詔	九〇
命官鎖廳應舉下第者仍聽再舉詔	九一
選人八考入令錄與兩使職官詔	九一
近臣薦舉人以名聞詔	九一
河中府等處民爲安邑畦戶三年一代詔	九二
令新舊城裏都巡檢存視被水之民詔	九二
臣僚因南郊等奏薦親屬毋得乞進士及第并出身詔	九二
雨災德音	九二
令王咨等體量安撫京西詔	九三
免放身亡幕職州縣官預借料錢詔	九四
減兩川歲輸錦綺等詔	九四
諸路轉運使舉所部幕職等官通經術者詔	九四
兩川弓手不得雇人代役詔	九五
店宅務舍屋免添長房錢詔	九五
山場榷務茶貨稅錢展限送納詔	九五
罷宗室戚里以親屬干請押賜外州軍衣襖詔	九六

施州溪洞首領三年一至京師詔	九六
解發舉人不得妄保寄貫戶名詔	九六
配隸軍人妻子日給口食至配所詔	九七
令侍講舉博通經術者詔	九七
選神勇以下步軍補皇城司親從官闕詔	九七
考試明習經義舉人詔	九八
逃戶經十年以上歸業者未得起稅詔	九八
存恤京東西等路災民詔	九九
諸路轉運使等常切提舉覺察巡檢捉賊使臣詔	九九
經先朝御試進士許就省試詔	九九
定三班差使殿侍等官序詔	一〇〇
中外具見行編敕等未便事以聞詔	一〇〇
河北強壯衰老者許弟姪子孫代詔	一〇〇
誠約鄜延路部署司無得輕出師詔	一〇一
監當官課不登再任詔	一〇一
大理寺詳斷檢法官年滿差遣事詔	一〇一